

基层兽医体系下升平镇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对策探讨

贡去次里

德钦县升平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DOI:10.32629/as.v9i5.3960

[摘要] 非洲猪瘟是由非洲猪瘟病毒入侵所引发的外来传染性疾病,目前我国生猪养殖领域面临着该种疾病入侵的风险,在现行的基层兽医体系下,通过有效落实基层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方案,对更好地切断病原传播渠道,保证养殖安全有很大帮助。本文立足于升平镇基层兽医体系实际,围绕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的各个环节,提出系统化、可落地的防控对策,旨在为广大同行提供借鉴和帮助。

[关键词] 基层兽医; 非洲猪瘟; 常态化防控; 对策

中图分类号: S852.65+1 **文献标识码:** A

Exploration of normalized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s for African swine fever in Shengping Town under the grassroots veterinary system

Gongqu Cili

Agriculture and Rural Development Service Center, Shengping Town, Deqin County

[Abstract] African swine fever is a foreign infectious disease caused by the invasion of African swine fever virus. Currently, the pig farming industry in China is facing the risk of this disease invasion. Under the current grassroots veterinary system, effect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normalized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lan for African swine fever at the grassroots level is of great help in better cutting off the transmission channels of pathogens and ensuring the safety of farming. This article is based on the actual grassroots veterinary system in Shengping Town, focusing on various aspects of normalized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African swine fever. It proposes systematic and practical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s, aiming to provide reference and assistance for colleagues.

[Key words] grassroots veterinarian; African swine fever; Normalized prevention and control; countermeasure

云南省德钦县升平镇地处滇西北高原,位于滇、川、藏三省区交界处,全镇辖2个村委会和2个社区,生猪养殖以散养户为主,养殖规模小、分布散,生物安全防护基础薄弱。自2018年8月我国报告首例非洲猪瘟疫情以来^[1],德钦县迅速成立以县长为组长的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以分管副县长为指挥长的非洲猪瘟疫情应急指挥部,形成县、乡、村和业务部门纵横双线联防联控机制,先后制定《德钦县非洲猪瘟应急工作预案、德钦县非洲猪瘟紧急排查工作方案》和《德钦县动物疫情举报核查处置制度》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升平镇作为县城所在地,既是防控工作的前沿阵地,也是区域生猪调运和猪肉产品流通的枢纽节点,其防控成效直接影响全县乃至周边地区的疫情防控大局。

1 组织体系建设与网格化管理

升平镇在德钦县总体防控框架下,建立镇、村、组三级联动的防控网络,明确每一层级的职责分工和数据报送规程。

1.1 镇级责任

升平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非洲猪瘟防控工作负总责,

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在乡镇层面的延伸要求,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作为具体执行机构,配备不少于3名专职防疫人员,其中至少1名具备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每日上午10时前完成前一日全镇生猪存栏变动、调入调出、异常死亡等信息的汇总,通过动物疫病监测信息平台上报县动物疫病预防控中心,每周五下午4时前报送本周防控工作周报,内容涵盖排查户数、排查生猪头数、消毒面积、宣传培训场次等关键指标,每月5日前完成上月防控工作月报,并对当月疫情形势进行分析研判。

1.2 村级责任

村级层面按照3+1+1+1网格化管理模式,将全镇2个行政村和2个社区划分为若干防控网格,每个网格明确1名村(社区)两委成员担任网格长,配备1名村级防疫员和1名村民小组长作为网格员。村级防疫员每日对网格内所有养殖户进行巡查,填写《生猪养殖场户日常巡查记录表》,记录内容包括巡查时间、养殖户姓名、存栏数量、健康状况、消毒情况、是否有新增生猪、是否有病死猪等,发现生猪异常死亡时,必须在2小时内上

报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并附现场照片和初步诊断情况,每周一上午将上周巡查记录汇总上报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存档^[2]。

1.3 养殖户责任

养殖场户层面压实生产经营者防疫主体责任,所有存栏生猪10头以上的养殖户必须建立《生猪养殖防疫台账》,记录生猪购入时间、来源地、数量、检疫证明编号、生猪销售时间、去向、数量、检疫申报情况、每日消毒情况(消毒药品种类、浓度、用量、消毒方式)、疫苗免疫记录(免疫时间、疫苗种类、批号、免疫头数)、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记录(处理时间、头数、处理方式、处理地点),确保台账记录必须完整、真实,保存期限不少于2年,接受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不定期核查。

2 疫情监测与排查报告

2.1 日常排查

日常排查过程中需要覆盖全镇所有生猪养殖场户,村级防疫员按照网格划分,对辖区内养殖户实行户户到、日日查,每户每次排查时间不少于10分钟,做到见人见畜,排查过程中严格按照《非洲猪瘟排查技术规范》执行,重点关注生猪精神状态、采食情况、体温变化、皮肤有无出血点、有无呕吐或便血等症状。每日排查结束后,村级防疫员填写《非洲猪瘟日常排查登记表》,经养殖户签字确认后,于当日下午5时前通过云动检APP或纸质报表上报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汇总后,于当日下午6时前上报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严格执行日报和零报告制度。

2.2 专项排查

当邻近乡镇发生疫情、辖区内出现生猪异常死亡、调运环节发现疑似病例、上级部门发布风险预警时启动专项排查,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接到启动指令后,在2小时内组建专项排查工作组,明确排查范围和重点,实行拉网式、全覆盖排查,对排查范围内的所有养殖场户逐户登记、逐头查验,排查结束后24小时内形成专项排查报告,报送县农业农村局和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2019年4月升平镇发现首例疫情后,德钦县立即抽调组建8个疫情排查专项工作组,累计排查养殖户138030户、生猪615877头,为疫情的有效控制提供了关键支撑。

2.3 定点监测

针对升平镇散养户数量多、分布散、生物安全水平低的实际,在常态化日常排查基础上,增设定点监测哨点,构建“以点带面、哨兵预警”的监测网络。

2.3.1 监测点设置

按照“每个行政村(社区)不少于3个、每个村民小组不少于1个”的原则,在全镇范围内筛选养殖相对集中、生猪流动频繁、防疫条件薄弱的小型散养户作为固定监测点,目前共设立定点监测户22户。

2.3.2 监测内容与频次

每两周对监测点采集生猪抗凝血、口鼻拭子及环境拭子(圈舍地面、食槽、污水沟等)样品,采用荧光定量PCR方法进行非洲

猪瘟病毒核酸检测,每月对监测点周边50米内的所有养殖户开展一次入户排查与采样抽检。

2.3.3 监测结果应用

检测结果于采样后24小时内反馈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阳性样品立即送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复核确认,一旦检出阳性,迅速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对监测点所在网格实施临时管控,扩大监测范围至相邻3个网格,并追溯生猪来源与去向。

2.3.4 监测点管理

每个监测点明确1名村级防疫员为定点联系人,负责采样协调、信息登记和异常情况直报,每季度对监测户开展一次生物安全培训,指导其规范消毒、严禁泔水饲喂、及时报告病死猪,通过定点监测,实现对小型散养户疫情风险的早期发现和快速处置,补齐大规模普查的时效短板。

2.4 疫情报告

严格执行非洲猪瘟疫情限时上报、逐级核实制度,建立养殖户、村级防疫员、镇级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三级报告体系。养殖户发现生猪疑似症状须立即上报,村级防疫员接报后1小时内到场核查并上报镇级;镇级初步核实后2小时内上报县级主管部门,同步采取隔离、禁运等临时管控措施。严格落实日报和零报告制度,严禁瞒报、迟报、漏报,确保疫情信息及时准确,为快速应急处置提供保障。

3 调运监管与流通管控

3.1 调运申报与审批

镇内所有生猪调出本镇范围,必须提前3天向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申报,填写《生猪调运申报表》,注明调运数量、来源场户、目的地、运输车辆信息、拟调运时间等内容,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接到申报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核查,确认生猪临床健康、免疫记录完整、耳标佩戴规范、养殖场户无疫情风险后,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跨县调运的,还需报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审批,并按照点对点调运要求,明确调运路线和接收场户。

3.2 省际道口查验

境内设立临时检查消毒站,实行24小时值守制度,查验人员由镇政府统筹,从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派出所、交警中队、卫生院等单位抽调,每班不少于4人,实行四班三运转。查验规程严格按照一查二问三消毒四登记流程执行,具体说来需要查验运输车辆是否持有有效检疫证明,查验生猪耳标是否佩戴齐全、与证明信息是否一致;询问运输起运地和目的地、运输途中是否经过疫区、生猪健康状况;对运输车辆进行彻底消毒,使用0.1%的过氧乙酸,按照300mL/m²的标准喷洒;最后登记车辆信息、司乘人员信息、生猪来源和去向、检疫证明编号、消毒情况等,对于无法提供有效检疫证明、证物不符、来自疫区的运输车辆,一律不予放行,并依法依规处理^[3]。

4 消毒灭源与生物安全管理

4.1 养殖环节消毒

养殖户按照日日消、天天清的要求,每日上午8时前清理圈

舍内粪便和污物,保持圈舍干燥清洁,每日下午4时使用2%氢氧化钠溶液或0.3%过氧乙酸,按照300mL/平方米的用量对圈舍地面、墙壁、食槽、饮水器进行喷洒消毒,每周开展一次包括养殖户庭院、进出道路、车辆停放区域在内的圈舍内外环境全面消毒,消毒记录填写《养殖环节消毒登记表》,记录消毒时间、消毒药品名称、浓度、用量、消毒方式等。

4.2 运输车辆消毒

生猪运输车辆是疫情跨区域传播的重要媒介,必须严格执行一车一消制度。运输车辆在完成生猪运输任务后,必须在指定洗消中心进行清洗消毒。洗消规程包括:预清洗,清除车厢内粪便、垫料等污染物;泡沫浸泡,使用专用清洗剂浸泡15分钟;高压冲洗,使用60℃以上热水高压冲洗;干燥,自然晾干或热风干燥30分钟;消毒,使用0.5%过氧乙酸或1:200复合酚类消毒剂喷洒,静置30分钟;效果评价,采样检测合格后方可出具《车辆消毒证明》。洗消中心建立《运输车辆洗消登记台账》,记录车辆牌号、运载生猪来源和去向、清洗消毒时间、操作人员、消毒药品、消毒效果评价结果等信息。

4.3 公共场所消毒

生猪交易市场、屠宰场(点)等公共场所每日经营活动结束后,先进行彻底清扫,清除粪便、废弃物等污染物,然后使用高压水枪冲洗地面和设施,干燥后使用2%氢氧化钠溶液或0.5%过氧乙酸进行喷洒消毒。每周开展一次全面消毒效果评估,采集环境样品检测细菌总数和非洲猪瘟病毒核酸,检测结果合格方可继续运营。

4.4 餐厨剩余物监管

由县住建局对县城所有餐饮经营单位餐厨剩余物进行集中收集,餐饮经营单位建立《餐厨剩余物处置台账》,记录餐厨剩余物产生量、收集时间、交运去向等信息;餐厨剩余物收集单位建立《餐厨剩余物收集运输台账》,记录收集时间、来源单位、收集数量、运输车辆信息、处理方式等;餐厨剩余物无害化处理场建立《无害化处理台账》,记录接收数量、处理方式(焚烧、填埋或资源化利用)、处理时间、操作人员等。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会同市场监管所、住建局每季度对餐饮经营单位开展联合检查,核查餐厨剩余物处置情况,发现违规饲喂生猪的,依法予以处罚。

5 应急处置与无害化处理

5.1 应急响应启动

镇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接到确诊疫情通报后,1小时内向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报告,同时报县农业农村局和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镇党委、政府立即启动应急响应,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指挥长由镇长担任,下设综合协调组、技术指导组、扑

杀组、无害化处理组、疫情封锁组、执法调查组、后勤保障组、宣传教育组,各工作组在2小时内集结到位,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工作。

5.2 疫点划定与封锁

按照《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第六版)》的规定,对具备良好生物安全防护水平的规模养殖场,发病生猪所在栏舍与其他栏舍有效隔离的,可将发病生猪所在栏舍划为疫点;对其他养殖场户,以发病生猪所在的养殖场户为疫点,疫点划定后,县级人民政府依法发布封锁令,在疫点周边设置警示标志和警戒线,在疫点出入口设置临时检查消毒站,24小时值守,对必须进出的人员和车辆进行严格消毒。

5.3 扑杀与无害化处理规程

疫点内所有生猪必须依法扑杀,扑杀作业由扑杀组负责实施,操作人员必须穿戴防护服、口罩、护目镜、手套等防护装备,采用电击或二氧化碳窒息等无害化方式扑杀。扑杀后的生猪尸体,由无害化处理组负责转运至无害化处理场,按照《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可采用焚烧法或化制法,处理过程必须全程记录,填写《无害化处理记录表》,内容包括处理时间、处理头数、处理方式、操作人员、监督人员等。

5.4 善后处理

扑杀结束后,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查明疫情来源和传播途径,形成《流行病学调查报告》报送县级指挥部。养殖户因扑杀造成的损失,按照政策标准给予补助,补助资金按规定程序申报发放,同时,做好疫区群众的思想工作,宣传防控知识,稳定社会情绪。

6 结语

总之,非洲猪瘟防控是一场持久战,不能寄希望于一疫了之,只有把各项防控措施转化为可操作、可监督、可追溯的规程,用精细化管理和标准化流程保障防控实效,才能真正筑牢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的基层防线,保障生猪产业安全发展和猪肉产品稳定供应。

[参考文献]

- [1]蔡相银.互助县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策略[J].青海畜牧兽医杂志,2025,55(2):64-66.
- [2]张爽.北票市无非洲猪瘟小区建设监管情况报告[J].中国畜牧业,2024,(11):45-46.
- [3]李爱国,张勇.湖北十堰市非洲猪瘟防控现状、问题及对策[J].养殖与饲料,2022,21(5):146-148.

作者简介:

贡去次里(1995—),男,藏族,云南德钦人,本科,助理兽医师,研究方向:畜牧兽医。